



立即發布：2019 年 9 月 18 日

州長安德魯 M. 葛謨

## 葛謨州長發起關於新《危險信號法案 (RED FLAG LAW)》的全州教育運動

在全州舉辦三場會議，教育教師、學校管理人員和家長代表瞭解新的槍支安全法，包括提交極端風險保護令 (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 ERPO) 的方式和時機

新的網站和資訊呼叫中心，以幫助教育工作者和家庭確定學生是否有傷害自己或他人的風險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今天發起了一場關於紐約州新《危險信號法案》的全州教育運動。州長主持了三場會議的第一場，目的是幫助教師、學校管理人員和家長代表瞭解這部新法律，以及如何利用新法律保護學校安全。該法律是美國最強大的槍支法律的組成部分，它建立了新的民事訴訟程序，准許感到擔心的家庭成員、學校官員或執法人員取得法院命令——稱作極端風險保護令 (Extreme Risk Protection Order)，用來收繳那些對自己和他人構成嚴重風險的人員持有的槍支並使之遠離槍支。該法院命令明確禁止任何人在該命令生效期間購買或持有槍支、來福槍或散彈槍。新法律於 2019 年 8 月 24 日生效。今年秋季晚些時候，還計劃在曼哈頓區 (Manhattan) 和奧爾巴尼市 (Albany) 召開更多會議。

州長還設立了呼叫中心和新網站，提供有關申請極端風險保護令的方法的詳細說明的資訊和連結。呼叫中心的工作人員將接受培訓，能夠回答家庭成員、警員和教育工作者的詢問。這些工作人員將能夠接觸到當地執法部門、學校官員、法院系統和精神衛生機構的廣泛資源和聯繫資訊，以確保向來電者提供適當的服務。呼叫中心現已開通，電話 877-NYS-0101，週一至週五上午 8 點至晚上 9 點運營。

「這個合理的槍支安全法案可以拯救生命，今天我們要瞭解如何利用它，」葛謨州長表示。「我們作為一個社會，在規劃學校的時候總是預想無特定目標的隨機犯罪射手場景，這是嚴重的錯誤。在紐約州，我們通過了全國最嚴格的槍支保護法律以保障人們的安全，這些法律行之有效。我們正在利用《危險信號法案》，使那些認為個人可能對自己或他人造成危險的教育工作者和家長為其所在社區的安全採取行動。」

參加州長在長島地區 (Long Island) 法明代爾學院 (Farmingdale College) 召開的《危險信號法案》會議的代表人員來自紐約州警察局 (New York State Police)、紐約州精神健康辦公室 (State Office of Mental Health)、紐約州衛生廳 (State Department of Health) 和紐約州教育廳 (State Education Department) 以及法院管理辦公室 (Office of Court Administration)、當地教育工作者、執法和槍支安全宣導者。專家組成員解釋了個人可能對自己或他人構成威脅的警示訊號，以及訪問和提交極端風險保護令申請的過程。鼓勵與會者與當地執法夥伴聯繫，指導和協助他們辦理申請手續。

紐約州衛生廳廳長霍華德·朱克 (Howard Zucker) 博士表示，「作為公共衛生和紐約州兒童的捍衛者，我們必須竭盡全力確保我們的學校和社區遠離槍支暴力。今年早些時候，葛謨州長簽署了《危險信號法案》，允許學校領導人在已知的危險因素、暴力警示訊號和法院迅速採取行動阻止槍支進入並挽救生命的行為發生之前發出警告。」

紐約州精神健康辦公室主任安妮·薩利文 (Ann Sullivan) 博士表示，「葛謨州長的《危險信號法案》將防止槍支落入那些即將傷害自己或他人的人手中來拯救生命。這是公共安全的常識做法，將有助於保護我們的兒童和社區。」

紐約州警察局局長基思 M. 克列特 (Keith M. Corlett) 表示，「《危險信號法案》賦予執法人員、家庭成員和學校管理人員能力，使之在暴力發生前介入並防止暴力發生。紐約州警察局鼓勵公眾注意學校或社區的可疑活動。通過報告相關資訊，我們都可以幫助防止悲劇發生。」

拿騷郡地方檢察官瑪德琳·斯恩噶斯 (Madeline Singas) 表示，「紐約州強有力的槍支法律導致長島地區暴力犯罪率處於歷史低位，而極端風險保護令是一項重要的新工具，它通過一個程式將槍支從那些可能傷害自己或他人的人群中移除，使我們的社區更加安全。我感謝葛謨州長和州議會的領導，並感謝成千上萬為通過這項拯救生命的法律而不懈努力的熱心宣導者。」

薩福克郡 (Suffolk County) 地區檢察官蒂姆·西尼 (Tim Sini) 表示，「這為我們提供了又一個工具，以保護我們最脆弱的人口，防止暴力發生。我感謝葛謨州長孜孜不倦地推行這項法律，以保障紐約民眾的安全。」

薩福克郡警察局長蒂嬌拉汀·哈特 (Geraldine Hart) 表示，「薩福克郡警察局繼續與薩福克郡警長協會 (Suffolk County Superintendents Association) 以及我們所有執法夥伴合作，確保我們學校兒童的安全。我們將繼續努力與本地區的教育工作者以及利益攸關方合作，進一步加強學校安全措施，並致力於與葛謨州長合作提供必要的資源，幫助防止無謂的悲劇發生，保障薩福克郡居民的安全。」

## 極端風險保護令

極端風險保護令只有在被調查人居住的郡的最高法院 (Supreme Court) 經下列人員宣誓申請後，才可簽發：

- 警官
- 地區檢察官
- 家庭成員
- 校長或由校長指定的其他合格的學校官員

## 警示訊號

以下一些特徵可能表明一個人近期對自己或他人有實施暴力行為的風險：

- 以暴力相威脅
- 採取措施以實現暴力威脅
- 有實施暴力的歷史
- 攜帶武器到學校
- 最近憤怒和衝動加劇

## 採取行動

如果教育工作者或家長擔心孩子會給他們自己或他人帶來直接的風險，他們應該：

- 聯絡執法人員。雖然法規允許學校官員直接向法院申請極端風險保護令，但學校應聯繫當地執法部門提供相關資訊。
- 立即採取措施保護自己或他人。如果有暴力威脅，撥打 911。
- 提醒當局注意任何可能的暴力目標。
- 諮詢學校當局或致電執法人員，以決定是否適用極端風險保護令。

## 申請

- 極端風險保護令的申請及所有證明文件請瀏覽法院行政辦公室 (Office of Court Administration, OCA) 網站：<http://ww2.nycourts.gov/erpo>。
- 申請必須包含支持極端風險保護令請求的事實。法院將以合理的根據作為採用的法律標準。
- 申請時可能需要核對的事實包括：
  - 威脅或暴力行為
  - 違反或涉嫌違反保護令
  - 對使用武器犯罪的指控或定罪
  - 不顧後果地使用或展示槍支
  - 任何違反極端風險保護令的歷史
  - 最近或持續濫用藥物（6 個月內）

- 最近取得槍械、彈藥或致命武器（6 個月內）。

## 發佈極端風險保護令

- 如法院認為有充分理由相信該人可能從事會對任何人造成嚴重傷害的行為，則可在提交申請後立即發出臨時極端風險保護令。
- 如法院發出臨時極端風險保護令，則必須在 3 至 6 個工作日內舉行聆訊，以決定是否發出最終極端風險保護令。
- 最終極端風險保護令有效期最長為 1 年，之後可以續簽
- 無論何時發出（臨時或最終）極端風險保護令，法院必須暫停向極端風險保護令的主體頒發任何槍支許可證。
- 簽發法院可以命令警員搜查被控人員持有的槍支，包括位於住所內的槍支。

## 協調和保障措施

- 簽發法院必須通知紐約州警察局、紐約州刑事司法服務署 (Division of Criminal Justice Services, DCJS)、當地執法部門和當地槍支許可官員，並向他們出示極端風險保護令的副本。
- 紐約州刑事司法服務署必須立即向聯邦調查局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 FBI) 報告極端風險保護令的發放情況，以便輸入國家即時犯罪背景調查系統 (National Instant Criminal Background Check System, NICS)。這將阻止被調查者在命令生效期間購買槍支。

## 美國最嚴格的槍支安全法律

在葛謨州長帶領下，紐約州通過了全國最嚴格的槍支管制法，包括在 2013 年頒布《紐約彈藥和槍炮執行法案》以確保重罪犯人和可能會對自己和他人造成危險的精神疾病患者遠離槍支，並確保民間的槍支販賣需經過背景核查，禁止販賣高容量的彈匣和突擊武器，並提高非法使用槍支的刑事刑罰。

《紐約彈藥和槍炮執行法案 (SAFE Act)》通過以來，州官員已經收到心理健康專家提供的 142,774 份報告，讓武器遠離精神疾病患者，心理健康專家認為這些人很可能『實施對自己或他人造成嚴重傷害的行為。』這些報告代表近 100,000 人，他們有潛在的危險心理傾向，這些報告用來通知暫停或吊銷武器許可證的有關地方許可官員，並促使地方執法官員移走未交出的武器。

紐約州在六年前通過了《紐約彈藥和槍炮執行法案》，該法案已經生效。合法的槍支擁有者的權利沒有受到侵犯，但是非必需的並且危險的武器會遠離街頭，危險人員不能使用槍支。

州長今年繼續在領先全國的槍支法律的基礎上制定了全面的立法，包括延長背景調查的等待期；禁止囤積槍支；禁止無法偵測的槍支；擴大火器安全存放空間法律；防止校區讓教師採取武裝；並制訂全州法規以實施槍支回購計畫。

###

網站 [www.governor.ny.gov](http://www.governor.ny.gov) 有更多新聞  
紐約州 | 行政辦公室 | [press.office@exec.ny.gov](mailto: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

[退出訂閱](#)